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2021年市本级统筹安置退役士兵专项岗位计划表 | | | | | |
| 序号 | 岗位类别 | 安置单位 | 岗位性质 | 安置计划 | 报考资格要求 |
| 1 | 财会 | 市政协办 | 机关工勤 | 1 |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：  1.国家认可学历财会类专业大专及以上毕业； 2.取得军队或地方认定的助理会计师及以上职称或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 |
| 2 | 市审计局 | 机关工勤 | 1 |
| 3 | 驾驶 | 市公安局 | 机关工勤 | 1 | 具有地方B照及以上驾照或者具有从事相当于B照及以上的资质。 |
| 4 | 市委外办 | 机关工勤 | 1 |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  1.持C照及以上驾驶证，驾驶经验丰富，在部队从事专职司机三年以上或最近一年工作岗位为专职司机的；  2.思想政治素质良好，具备较强的服从意识和执行力，无违法违纪记录；  3.保密意识强，未发生过失泄密案事件；  4.具备良好安全意识和行车习惯，无重大责任事故记录；  5.注重形象、举止得体，无不良嗜好和行为习惯。 |
| 5 | 电工 | 市妇幼保健医院 | 事业工勤 | 1 |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  1.具有国家认可的大专及以上学历；  2.水电维修岗位需取得高压电工证，消防岗位需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。 |
| 6 | 消防 | 事业工勤 | 1 |

说明：以上专岗选岗未选定的专项岗位计划转为排序选岗计划，未落实专项岗位安置的退役士兵进入排序选岗。